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1-065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二)至(十)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11日14:30;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大道西1号1幢水电广场A-1商务中心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506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彦辉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2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57,433,20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8.047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52,958,90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7.6756%,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21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474,3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3722%,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781%。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无法参加现场会的部分董事通过公司视频会议系统以视频方式参会;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投资建设新疆巴楚县150兆瓦光储一体化项目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585,2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1588%;反对3,846,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8410%;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2.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本提案需逐项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发行规模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债券期限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5.票面利率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7.转股期限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8.担保事项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488,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1376%;反对3,94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8622%;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895,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0603%;反对3,94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9339%;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9.转股价格的确定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0.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1.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6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53%;反对4,36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45%;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7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204%;反对4,36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738%;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2.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3.赎回条款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回售条款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5.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6.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7.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488,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1376%;反对3,94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8622%;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895,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0603%;反对3,94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9339%;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8.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6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53%;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7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204%;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9%。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9.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478,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1354%;反对3,94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8622%;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885,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0072%;反对3,94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9339%;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9%。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0.募集资金存管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478,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1354%;反对3,9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8613%;弃权1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885,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0072%;反对3,94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9126%;弃权1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01%。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1.评级事项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478,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1354%;反对3,9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8613%;弃权1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885,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0072%;反对3,94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9126%;弃权1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01%。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2.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6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53%;反对4,35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14%;弃权1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7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204%;反对4,35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0995%;弃权1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01%。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四)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6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53%;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7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204%;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9%。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五)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6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53%;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7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204%;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9%。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六)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6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53%;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7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204%;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9%。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七)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6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53%;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7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204%;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9%。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八)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6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53%;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7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204%;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9%。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九)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478,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1354%;反对3,94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8622%;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885,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0072%;反对3,94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9339%;弃权1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9%。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同意453,076,1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7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523%;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483,1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735%;反对4,35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1207%;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8%。

2.表决结果:通过。

该项属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学琛、李寅荷。

(三)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粤水电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1-066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1年10月8日、10月1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已超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函件及电话等方式,对公司、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集团")及间接控股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截至目前公司经营健康有序,近期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和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水电集团100%股权于2018年1月无偿划转至建工集团,重组合并后的建工集团与公司在相关业务上存在一定重合。建工集团于2018年6月对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出具承诺函,并于2018年9月修订承诺进一步明确于本次无偿划转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五年内,结合有关企业实际情况,对符合资产注入条件的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注入上市公司,不符合资产注入条件的通过剥离、处置或委托管理等方式逐步减少双方的业务重合并最终消除同业竞争。该事项已于2018年10月12日由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公司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

除此之外,建工集团、水电集团不存在筹划与公司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

6.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建工集团、水电集团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2.公司将于2021年10月26日披露《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2021年第三季度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48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1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1月25日14点5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本行总行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1月25日

至2021年11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0年度董事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2020年度监事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郑国雨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选举董阳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5	关于选举张杰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的议案	√	
6	关于申请对外捐赠临时授权额度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关于本行董事会审议上述有关事项的情况,请参见本行分别于2021年8月28日、8月31日以及9月2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关于本行监事会审议上述有关事项的情况,请参见本行于2021年8月28日、8月3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监事会决议公告。

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详细资料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icbc-ltd.com)。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1、3、4项议案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本行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H股股东参会事项参见本行在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发布的股东大会通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398	工商银行	2021/10/25

(二)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行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本行自然人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股权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二) 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三)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于2021年11月5日或之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见附件2)送达本行。本行股东可通过专人、邮寄、传真方式将上述回复送达本行。

(四) 现场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11月25日14点至14点50分,14点50分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五) 现场会议登记地点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本行总行。

六、

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邮编:1001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会务常设联系人:昝子豪

电话:010-81011187

传真:010-66106139

电子邮箱:Shareholders@icbc.com.cn

(二) 为落实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要求,避免人员聚集,维护各位股东及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同时保障股东权利,本行建议股东优先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会表决,或者授权委托大会主席或董事会秘书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三)本次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复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1日

附件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1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0年度董事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2	关于2020年度监事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3	关于选举郑国雨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4	关于选举董阳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5	关于选举张杰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的议案			
6	关于申请对外捐赠临时授权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 请将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于2021年11月24日14点50分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行董事会办公室,在出席会议时需出具原件。

4. 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附件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复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1.上述回复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上述回复在填妥及签署后,请于2021年11月5日或之前通过专人、邮寄、传真方式送达本行。

证券代码:600755 股票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21-71

转债代码:110033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国贸转债"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21年11月4日

●赎回价格:101.666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2021年11月5日

●赎回登记日收市前,"国贸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6.72元/股的转股价格转换为公司股份。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国贸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按照债券面值100元/张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即101.666元/张全部强制赎回。赎回完成后,"国贸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本次"国贸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市场价格存在差异,强制赎回可能导致投资损失。如投资者持有的"国贸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国贸转债"投资风险。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票面2021年9月1日至2021年9月24日期间,满足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国贸转债"当期转股价格(6.72元/股)的130%,根据《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满足"国贸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国贸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国贸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国贸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